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现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434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32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格18.15元人民币。截至2018年1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296,208,000.00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40,807,163.00元人民币，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5,400,837.00元人民币，其中新增股本16,320,000.00元人民币，股本溢价239,080,837.00元人民币。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月1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会验字[2018]G16003300326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讯云”）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且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120907131710799	30,000,000.00	0.00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00091807295	30,000,000.00	0.00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50000069	105,400,037.00	0.0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庙前直街支行	3602001029200651959	90,000,000.00	0.00	已注销
小计			255,400,037.00 ^{注1}	0.00	-
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500000466	112,999,335.44 ^{注2}	0.00	已注销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

注1：四个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小计 255,400,037.00 元，较募集资金净额少 800 元为募集资金在各账户划转以及支付发行费用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前，公司通过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外支付募集资金使用款。

注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了部分募投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扣除手续费全部转至全资子公司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廊坊讯云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对外支付了部分募集资金使用款。

3、募投项目结项

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5,671.13 元划转至公司一般户后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且已注销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082号”文《关于同意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2,310,84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9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79,999,963.52 元人民币，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 9,950,216.33 元人民币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70,049,747.19 元人民币，其中增加股本 12,310,848.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57,738,899.1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华兴所（2020）验字 GD-087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廊坊讯云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且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1）2020 年 10 月 26 日，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将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0 年 10 月 26 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800000934	471,899,963.52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71,899,963.52

（2）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将原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银行账号为 82050078801800000934）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划转至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划转完成后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0 年 10 月 29 日余额
广东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2050078801800000934	126,250,247.19

飞数据	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科技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391160100100188103	80,000,000.00
份有限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0105128948	80,000,000.00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洞支行	9550880210948300374	83,789,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桥南支行	8110901013301219030	100,01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70,049,747.19 ^{注1}

注1：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已扣除保荐及承销费后的发行费用1,850,216.33元人民币（不含税）转至公司一般户以后续支付相关发行费用。

(3) 2020年11月2日，公司将原存放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银行账号为39116010010018810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为15000105128948）、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洞支行（银行账号为955088021094830037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桥南支行（银行账号为8110901013301219030）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划转至由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廊坊讯云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划转完成后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0年11月2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800000934	126,250,247.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391160100100188103	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0105128948	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洞支行	9550880210948300374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桥南支行	8110901013301219030	0.00
小计			126,250,247.19
廊坊市讯云数据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庙前直街支行	3602001029201198003	343,799,5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70,049,747.19

(4)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广东奥飞数据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800000934	0.00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番禺支行	391160100100188103	0.00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0105128948	0.00	已注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龙洞支行	9550880210948300374	0.00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桥南支行	8110901013301219030	0.00	已注销
小计			0.00	-
廊坊市讯云数据 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庙前直街支行	3602001029201198003	0.00	已注销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

3、募投项目结项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已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1,499.81 元划转至公司一般户后用于与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且已注销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720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63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35,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 8,016,087.6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26,983,912.3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 510Z0030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聚龙”）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且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1）2021 年 12 月 9 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将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 年 12 月 9 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100 001397	629,009,433.96 ^{注1}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629,009,433.96

注 1：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635,000,000.00 元人民币，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将扣除不含税主承销商费用及保荐费用 5,990,566.04 元人民币后的募集资金余额 629,009,433.96 元人民币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82050078801100001397。

（2）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将原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银行账号为 82050078801100001397）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划转至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划转完成后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年12月13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100001397	89,009,033.9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671775043950	80,000,000.00 ^{注1}
小计			169,009,033.96
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441164670013001248050	460,000,000.00 ^{注1}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629,009,033.96 ^{注2}

注1: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由募集资金专户82050078801100001397向募集资金专户671775043950、441164670013001248050分别汇入80,000,000.00元人民币、460,000,000.00元人民币。

注2:截至2021年12月13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629,009,033.96元人民币,与2021年12月9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的差额400元为银行转账手续费。

(3)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100001397	126,108.6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671775043950	1,333.33
小计			127,442.00
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441164670013001248050	146,463,598.87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46,591,040.87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2、3。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变更情况

1、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址

原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规划建设地点近年来的电力需求快速增加，经与相关各方协调后仍无法获得足够的电力容量。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项目建设地点进行了变更。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剩余机柜建设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为广州开发区永顺大道中 5 号。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为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

原因：由于“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后，公司需为项目重新申请用电，但截至 2019 年 3 月，公司用电申请仍未获得供电部门正式批复。因获得供电部门用电批复的时间无法合理预计，经审慎研究，公司计划延长“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实施期限。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将“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计划完工日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为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终止实施部分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原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募投项目“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公司自筹资金建设。由于互联网行业技术和市场环境变化较快，“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计划研发方向已不适当当前的技术和市场环境。若继续以自筹资金建设“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对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和竞争力作用有限，无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原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原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实施主体暨延期

原因：截至 2019 年 9 月，变更实施地点至广州开发区永顺大道中 5 号后，“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的用电申请仍未获得供电部门的正式批复，剩余机柜尚未启动建设。为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满足公司当前业务拓展需求及实现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将部分“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龙河经济开发区龙泽路 188 号。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18,983.20 万元，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剩余的 18,299.93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全部投入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涉及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61.78%。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实施主体暨延期的议案》，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实施主体暨延期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同意公司将部分“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龙河经济开发区龙泽路 188 号。

（2）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3）同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战略布局安排，根据建设标准的调整，将剩余机柜的建设数量从 2,200 个机柜调整为 1,500 个机柜，并根据建设数量和客户要求的建设标准，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的投资总额 36,539.56 万元，扣除已投入的 8,216.74 万元剩下的投资额 28,322.82 万元调整为 18,983.20 万元。若募集资金不足以完成项目建设，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

或通过自筹资金方式满足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4) 同意延长募投项目的计划完工日期，从原定的 2020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 同意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后，公司拟使用“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 18,275.88 万元及利息（具体金额以结算时为准）向廊坊讯云增资，其中 3,900.00 万元用于增加其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分期向廊坊讯云出资，全部出资完成后，廊坊讯云的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5、变更前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原因：廊坊讯云系奥飞数据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变更项目实施主体主要基于公司对 IDC 业务的总体规划及战略布局等原因做出的审慎决定。

变更情况：

投资项目	项目原实施主体	变更后实施主体
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一期项目	廊坊讯云	奥飞数据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前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前次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一期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廊坊讯云变更为奥飞数据，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为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变更情况

1、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

原因：为了满足市场环境变化和客户的实际需求，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由原规划建设 1,500 个 8KW 标准机柜，变更为建设 3,000 个 4.4KW 标准机柜。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由原规划建设 1,500 个 8KW 标准机柜，变更为建设 3,000 个 4.4KW 标准机柜，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为建设 3,000 个 4.4KW 标准机柜，在原有建设内容的基础上，增加了项目实施环境的改造和扩大物业的装修面积，并且增加了对机柜、电力电缆、动环监控设备等机电设备、网络设备的采购。为实现募投项目上述实施方式的变更，需追加约 4,000 万人民币的投资并由公司方面通过自筹资金方式予以解决。该事项为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变更前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原因：廊坊讯云系奥飞数据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变更项目实施主体主要基于公司对 IDC 业务的总体规划及战略布局等原因做出的审慎决定。

变更情况：

投资项目	项目原实施主体	变更后实施主体
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	廊坊讯云	奥飞数据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前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前次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廊坊讯云变更为奥飞数据，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为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投项目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差额 (3) = (2) - (1)
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	25,540.08	26,517.71	977.63

截至募投项目变更前，公司在广州建设募投项目投入 8,216.74 万元人民币，募投项目变更后的廊坊讯云数据中心项目投入 18,300.97 万元人民币，合计投入募集资金 26,517.71 万元人民币。

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差异为 977.63 万元人民币，主要系公司变更的部分募投项目的较计划增加了建设投入。上表中 977.63 万元人民币差额的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获得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二）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投项目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差额 (3) = (2) - (1)
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	34,379.95	34,379.95	0.00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3,620.05	12,625.02	-995.03
合计	48,000.00	47,004.97	-995.03

上表中 995.03 万元人民币差额为支付的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三）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投项目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差额 (3) = (2) - (1)
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 (A 栋) 项目	46,000.00	31,355.13	-14,644.87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7,500.00	16,698.32	-801.68
合计	63,500.00	48,053.45	-15,446.55

上表中 14,644.87 万元差额为募投项目“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 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上表中 801.68 万元差额，其中 801.61 万元差额为支付的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费用（不含税），0.07 万差额为手续费。

五、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了“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截至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5,424.09 万元人民币。

2018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

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424.09 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专字[2018]G16003300338 号鉴证报告确认。

（二）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廊坊讯云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了“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廊坊讯云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734,213.08 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734,213.08 元人民币。

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关于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自筹资金情况鉴证报告》（华兴所（2020）审核字 GD—323 号）确认。

由于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实际投资需求较原计划要大，所以廊坊讯云后将上述置换 2,734,213.08 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再次投入到“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的建设之中。

（三）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固安聚龙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了“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及奥飞数据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了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427,551,304.23 元人民币自筹资金。

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自筹资金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510Z0090 号）确认。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均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4、5、6。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闲置情况。对于尚未使用的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公司已将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公司不存在将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情况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55,400,837.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65,177,100.03
其中：2018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含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	74,833,547.83
2019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120,331,852.20

2020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70,011,700.00
加：利息收入	667,209.58
加：理财收益	9,128,253.78
减：银行手续费	3,529.20
节余募集资金	15,671.13
减：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0.00
减：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划转至公司一般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	15,671.1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二)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情况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70,049,747.19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70,104,533.63
其中：2020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470,104,533.63
加：利息收入	67,508.26
加：理财收益	0.00
减：银行手续费	1,222.01
募集资金余额	11,499.81
减：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0.00
减：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划转至公司一般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	11,499.8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三)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情况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26,983,912.33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80,534,546.56

其中：2021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480,534,546.56
加：利息收入	42,431.10
加：理财收益	0.00
减：银行手续费	756.00
募集资金余额	146,591,040.87
其中：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00,000.00
减：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0.00
减：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46,591,040.87

十、其他差异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特此报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8 日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3、前次募集资金（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4、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5、前次募集资金（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6、前次募集资金（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25,540.0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6,517.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 年:		7,483.35		
						2019 年:		12,033.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 年:		7,001.17		
						2021 年: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	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注1}	25,540.08	25,540.08	26,517.71 ^{注2}	977.63 ^{注3}	2019 年 1 月; 2020 年 9 月 ^{注4}
合计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6,517.71	977.63	-

注 1：上表中“实际投资金额”均不含公司自有资金、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理财收益及支付手续费，公司未来根据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将募集资金实际产生的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用于募投项目。

注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实际累计投资额为 26,517.71 万元，其中公司在广州建设募投项目投入 8,216.74 万元，公司建设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一期项目（即在廊坊建设的部分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投入 18,300.97 万元。

注 3：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 977.63 万元，主要系公司变更的部分募投项目为满足具体建设情况而较计划增加了投资。公司对募投项目增加投资已履行有关程序，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计划投资金额时的有关规定。该等差额的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获得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注 4：公司在广州建设的募投项目于 2019 年 1 月投入使用，公司建设的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一期项目（即在廊坊建设的部分变更后的募投项目）于 2020 年 9 月投入使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47,004.9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7,004.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 年：				47,004.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1 年：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	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	34,379.95	34,379.95	34,379.95	34,379.95	34,379.95	34,379.95	0.00	2020 年 11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3,620.05	13,620.05	12,625.02	13,620.05	13,620.05	12,625.02	-995.03 ^{注1}	-
合计			48,000.00	48,000.00	47,004.97	48,000.00	48,000.00	47,004.97	-995.03	-

注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995.03 万元为支付的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附件 3:

前次募集资金（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62,698.3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8,053.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1 年：				48,053.4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	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	46,000.00	46,000.00	46,000.00	46,000.00	46,000.00	31,355.13	-14,644.87 ^{注1}	未完工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7,500.00	17,500.00	16,698.39	17,500.00	17,500.00	16,698.32	-801.68 ^{注2}	-

		款								
	合计		63,500.00	63,500.00	62,698.39	63,500.00	63,500.00	48,053.45	-15,446.55	-

注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4,644.87 万元为募投项目“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其占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23.36%，该部分募集资金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根据项目工程进度的用款需求继续投向“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

注 2：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801.68 万元，其中 801.61 万元差额为支付的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费用（不含税），0.07 万差额为手续费。

附件 4:

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	94.93%	4,959.65 ^{注1}	355.59	1,771.72 ^{注2}	5,003.06	7,130.37	是

注 1：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规划实施地址为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神舟路 768 号，规划建设规模 3,000 个机柜，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完成 870 个机柜的建设。该部分机柜达产后承诺效益为 2,475.08 万元/年（参考招股说明书募投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平均净利润（8,534.75 万元/年）按建成比例折算（8,534.75*870/3,000=2,475.08））；2019 年 10 月由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由全资子公司廊坊讯云建设 1,500 个机柜，该部分机柜承诺效益（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为 2,484.57 万元/年，该部分机柜承诺效益低于先期建成机柜主要是由于根据目标客户需求该部分机柜仅以机柜出租的方式获取收益，而先期建成的 870 机柜包括机柜出租收益和带宽出租收益。上表中承诺效益为先期建成的 870 个机柜与变更后 1,500 个机柜承诺效益之和。

注 2：变更后的部分募投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开始产生效益。

附件 5:

前次募集资金（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	84.56%	4,674.40	-	284.08 ^{注1}	4,411.56	4,695.64	是 ^{注2}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始产生效益。

注 2：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承诺效益（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为 4,674.40 万元/年（对应 90%的机柜使用率）。2021 年为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投入使用的第二年，机柜处于不断上架的过程中，2021 年末机柜使用率已达到 84.56%，且 2021 年实现的实际效益为承诺效益的 94.38%（4,411.56/4,674.40×100%=94.38%），预计随着机柜上架率的进一步提升，可实现承诺收益。

附件 6:

前次募集资金（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	不适用	6,893.56	-	-	-	不适用	项目目前尚未建设完成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